**焉耆县人民医院2025年-2026年度医疗责任保险服务要求**

**被保险人：**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医疗机构行业类别：**医疗卫生

**医疗机构等级：**二级甲等医院

**编制床位数：**450张

**医务人员数量（含护士、医技）：**289人

**保险时限：**2025年7月1日-2026年6月30日

\***保险额度：**公众责任主险：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限额300万元，其中每人人身伤亡责任限额10万元，财产损失责任限额5万元；累计责任限额300万元；（特别约定：1.仲裁或诉讼费用全年累计赔偿限额30万元；2.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2000元；人身伤亡无免赔）

医疗责任保险：每所医院全年累计赔偿限额200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40万元；仲裁或诉讼费用全年累计赔偿限额5万元；

\***可提供的业务范围：**为被保险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指导院方准备投保材料、办理投保手续；通过“卫健网”提供实时保单查询服务；协助院方做好保险索赔工作，根据案件处理需要可提供以下服务：

1.设立统一报案受理服务专线电话，提供全年无休的24小时受理报案服务；

2.跟踪赔案处理进度，提供索赔咨询服务；

3.对于采取行政、司法等程序处理的案件，为院方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4.根据保险合同约定，对于责任明确、单证齐备的赔案，督促保险赔款及时到位。

5.向院方提供保险服务手册，包括保障范围、投保操作、案件处理流程等内容。

6.通过现场集中培训、网上培训、视频会议等方式为院方提供保险相关培训服务。

7.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案件无条件按照调解结论或其他相关结论赔付。

\*8.保险服务追溯期从保险期限起始日向前计算，不少于叁年。

\*9.医疗机构所发生的医疗纠纷，医患双方当事人均可申请医调委进行调解，调解免费。